

徐大堡核电工程1、2号机组消防工程第三方独立评审服务-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徐大堡核电工程1、2号机组消防工程第三方独立评审服务
2. 项目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市兴城市滨海大道100号，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3. 采购内容：

以1、2号机组项目申请报告中新建子项范围作为基本输入文件的审查服务范围，具体子项清单以实际为准，以国家现行消防法规标准为审查依据，以专篇审查意见回答单为重点审查内容，乙方承担甲方1、2号机组消防工程第三方专业机构全过程独立评审工作，主要服务范围包括：

- (1) 施工图审查，包括初步设计专篇审查意见在施工图设计中的落实情况检查；
- (2) 提出审查意见并监督相关问题的整改情况；
- (3) 编制消防施工设计审查相关记录表等文件；
- (4) 为甲方提供必要的消防技术支持；
- (5) 消防设计变更审查，包括消防专篇可能涉及的变更审查；
- (6) 消防工程建设重点部位、重要环节现场见证；
- (7) 对施工、安装及调试过程重点部位和重要环节的现场抽查；
- (8) 参与消防自验收、自验收现场检查及相关技术支持工作；
- (9) 出具1、2号机组可能新增的个别非生子项的第三方审查报告；
- (10) 抽查消防重点部位（现场检查）、功能测试相关（现场见证）、承诺整改事项完成情况确认（复验审查），问题答复及落实情况的跟踪；
- (11) 装料前消防评估；
- (12) 消防工程竣工验收评审（包括文件审查、现场检查、联动试验检查、出具评审报告、编制竣工验收的表格及报告，协助甲方向能源局专家委员会进行汇报，配合甲方接受能源局的最终消防竣工验收审查）；
- (13) 承诺整改项的完成情况确认；
- (14) 在满足相关法规等要求下，提出合理化建议，以提高消防相关子项的可靠性、经济性。

详见技术要求。

4.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后至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1、2号机组取得国家能源局验收批复止。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具有有效履行合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应当是承担国家发展改革委委托投资咨询评估任务的咨询机构（入选专业含核电），或者是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设计核工业行业反应堆工程设计（含核电站反应堆工程）专业甲级资质的单位。
3. 不得与项目设计单位、营运单位、核电厂控股企业集团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的重大关联关系。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报名方式及采购文件获取

凡有意向参与报价者，须先在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注册。注册账号审核通过后，在首页“用户登录”，输入账号及密码登录系统，依次点击→系统功能菜单→项目管理→我要报名，找到本次要报名的项目，点击“我要报名”，即可查看项目信息并报名参与项目。报名经我公司审核通过后即可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本项目不再提供纸质采购文件。

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8月10日16时00分。

四、应答文件提交

1. 提交方式：**网上电子报价和线下纸质报价**，二者缺一不可。线下纸质报价应密封提交（可快递，顺丰）。
2. 提交地址：辽宁省兴城市滨海大道100号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商务合同处（收件人：周峰 15541088080）。
3. 提交截止日期：2023年8月17日13时30分。
4. **未在线报名报价、逾期上传/提交**，采购方有权拒收或者否决。

5. 报价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不同报价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参与项目、下载文件时IP地址一致的；

报价人处于中国核工业集团、中国核电、辽宁核电黑名单或灰名单中。

五、谈判时间和地点

开展一轮谈判，具体时间、方式、地点另行通知。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发布。对于其他媒介发布的本项目公告，采购人对其准确性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次采购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在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七、联系方式

商务负责人：周 峰 (Tel：0429-5990660 E-MAIL: ZHOUFENG03@CNNP.COM.CN)

技术负责人：姜 霄 (Tel：15541081213 E-MAIL: JIANGXIAO@CNNP.COM.CN)

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

2023年8月7日

]]>